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2-018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6,630,33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千味央厨	股票代码	001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振江	曹原春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郑州高新企业加速器产业园D9-3栋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郑州高新企业加速器产业园D9-3栋	
传真	0371-56978831	0371-56978831	
电话	0371-56978875	0371-56978875	
电子信箱	zqb@qwyc.pro	zqb@qwyc.pro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14食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1432速冻食品制造"。

从业务特征上,速冻食品又可分为零售市场(即"C端市场")和餐饮市场(即"B端市场")。零售市场主要面向家庭消费,产品集中在大型商超、零售网点和农贸市场等终端进行销售,销售模式为 B2C 模式;餐饮市场是速冻食品近年蓬勃兴起的新领域,主要面向餐饮业和企业团餐,通过直接采购、专业餐饮批发市场或者通过经销商配送到门店,销售模式为B2B模式。本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为餐饮企业提供速冻面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面对餐饮B端市场,是典型的B2B模式。公司是国内较早定位于餐饮供应链的生产性企业之一,主要为餐饮企业、团餐、酒店、宴席提供定制化和标准化的速冻面米制品,主要产品包括油条、蒸煎饺、蛋挞、芝麻球、地瓜丸等。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4亿元,同比增长34.89%,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88亿元,同比增长15.5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0.86亿元,同比增长47.14%,公司总资产为13.41亿元,同比增长40.3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54亿元,同比增长63.76%。2021年公司在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上都有较大幅度提升,公司处于健康、快速发展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340,896,436.25	955,579,243.76	40.32%	838,249,98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3,689,703.09	582,353,405.10	63.76%	405,765,128.28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273,896,731.74	944,374,159.79	34.89%	889,282,89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64,068.82	76,588,276.82	15.51%	74,121,3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555,343.58	58,144,378.30	47.14%	73,153,09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39,649.88	97,759,787.93	0.70%	86,412,7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4	0.81%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4	0.8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9%	15.00%	-2.31%	20.1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9,824,430.96	278,184,933.83	320,171,017.60	385,716,34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29,492.89	16,647,045.59	20,117,927.84	31,869,60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02,179.72	16,286,409.55	19,852,220.44	30,214,5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4,976.32	87,023,013.45	-6,615,789.80	59,667,402.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4%	39,882,000	39,882,000		
深圳前海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8%	5,703,947	5,703,947		
北京上德合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诸暨上德合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6%	3,515,000	3,515,000		
共青城凯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3,468,000	3,468,000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000,000	0		
魏秀岩	境内自然人	1.00%	867,000	867,000		
翁蕾	境内自然人	0.96%	833,333	833,333		
赵建光	境内自然人	0.91%	790,000	7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2-017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剑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汇报。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玉鸣先生、董彬女士、陈广垒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业绩实现情况,考虑到外部环境具有不确定性,2022年度公司计划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0,000.00万元以上。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表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22)第P032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73,896,731.74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4.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464,068.82万元,同比增长15.51%。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议案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8、《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9、《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关联董事孙剑先生因作为公司及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前述授信额度内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13、《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及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修订后的章程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拟做相应的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对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关于修订〈分、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分、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1、《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议拟于2022年5月19日(周四)下午13:30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2021年年度报告》;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2-014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9日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公司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

7、出席本次会议对象

(1)截止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2)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为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97号华智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上述提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4、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6、7、8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是指除董监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议案9、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8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2年5月17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原春

联系电话:0371-56978875

传真:0371-56978831

地址: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加速器产业园D9-3栋

邮政编码:450000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为配合政府和公司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建议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前了解郑州市有关防疫防控政策,遵守河南省郑州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2022年5月17日17:00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zqb@qwyc.pro并电话确认,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且通过后才可接待股东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1215"

2、投票简称为"千味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议案设置:

"议案编码"一览表(注: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授权委托书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需同时提供股东和受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留底复印件,股东卡复印件,方可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2-007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味央厨"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话、短信、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向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能综合考虑内部和外部环境的影响,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需求。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290版)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2-015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8,273,876.70	289,824,430.96	2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708,974.43	19,829,492.89	4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42,266.33	19,202,179.72	2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42,176.56	-41,634,976.32	164.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1	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3.35%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70,366,840.02	1,340,896,436.25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80,616,353.68	953,689,703.09	2.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6.42	主要系处置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00	主要系收到上市企业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8,298.83	主要系供应商质量扣罚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1,523.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8.79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合计	4,866,708.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8,562,759.72	4,878,162.33	280.53%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材料及成品款项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29,517.74	16,603,944.20	-36.58%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工程款降低
合同负债	6,689,400.60	4,981,120.16	34.30%	主要系本期预收经销商销售款项增加
长期借款	91,000,000.00	35,000,000.00	160.00%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703,721.71	-495,331.67	42.07%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本期亏损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3,667,270.80	2,810,781.80	30.47%	主要系子公司上期因进项留抵金额较大未交增值税,未产生附加税
研发费用	2,681,833.08	1,736,316.15	54.46%	主要系人员薪酬增加及研发材料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224,223.76	989,076.60	-122.67%	主要系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孳生利息产生
其中:利息费用	885,160.22	1,293,775.50	-31.58%	主要系本期贷款利息降低
利息收入	1,157,652.06	339,028.62	241.46%	主要系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孳生利息产生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3,210.89	161,495.86	93.94%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营业外收入	5,487,434.44	844,432.06	549.84%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产生
营业外支出	22,267.09	8,014.50	177.8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材料报损出库
所得税费用	9,411,418.34	6,578,539.60	43.06%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22,731.00	19,575,095.54	44.18%	主要系经营利润增加及政府补助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3,217.98	4,956,837.94	79.21%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33,499.01	21,307,112.20	31.57%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相应税费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5,639.09	5,492,666.59	38.83%	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投入及子公司开办费用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97,398.05	63,569,927.31	-38.81%	主要系上期支付子公司工程款较高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100.00%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缴纳注册资本款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100.00%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缴纳注册资本款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7,110,000.00	221.45%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贷款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444.46	1,127,253.16	-37.86%	主要系本期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761.87	-100.00%	主要系上期发生了上市期间费用,本期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42,127.63	-91,445,918.66	-146.19%	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加及银行贷款金额增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96,040.56	117,406,992.92	182.86%	主要系本期期初有募集资金金额尚未使用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338,168.19	25,961,074.26	1341.92%	主要系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及银行贷款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4%	39,882,000	39,882,000		
深圳前海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8%	5,703,947	5,703,947		
北京上德合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诸暨上德合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6%	3,515,000	3,515,000		
共青城凯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3,468,000	3,468,000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魏秀岩	境内自然人	1.00%	867,000	867,000		
翁蕾	境内自然人	0.96%	833,333	833,333		
赵建光	境内自然人	0.91%	790,000	79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慎知资产行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505,43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慎知资产行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5,434	人民币普通股	505,43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景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304	人民币普通股	416,304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建元天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00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3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200
富国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7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2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5,559	人民币普通股	245,5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200
富国基金-农业银行-太平洋人寿-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委托投资	2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建光直接持有建元天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份,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338,168.19	332,096,040.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341,544.98	62,250,526.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562,759.72	4,878,162.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275,292.03	8,340,784.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125,864.11	162,072,02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42,790.65	23,788,110.03
流动资产合计	618,186,419.68	593,425,649.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441,100.00	22,441,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8,193,106.38	606,156,754.03
在建工程	29,725,725.99	30,114,269.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689,270.53	15,201,621.66
无形资产	38,075,290.27	38,272,486.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27,151.75	13,415,05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9,257.68	5,265,559.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29,517.74	16,603,94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180,420.34	747,470,786.37
资产总计	1,370,366,840.02	1,340,896,436.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0,467,519.83	143,744,369.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89,400.60	4,981,120.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85,700.24	10,560,569.43
应交税费	14,876,220.66	18,234,002.04
其他应付款	102,954,113.67	123,560,916.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13,475.97	10,301,552.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586,430.97	326,382,530.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17,343.81	7,345,942.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0,433.27	18,973,591.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67,777.08	61,319,534.48
负债合计	390,454,208.05	387,702,064.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630,336.00	86,630,3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6,169,498.66	546,169,498.66
减:库存股	47,327,462.00	47,327,46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21,469.98	32,021,46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3,122,511.04	336,195,86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0,616,353.68	953,689,703.09
少数股东权益	-703,721.71	-495,33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912,631.97	953,194,37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0,366,840.02	1,340,896,436.25

法定代表人:孙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植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华业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8,273,876.70	289,824,430.96
其中:营业收入	348,273,876.70	289,824,430.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7,439,030.66	264,668,709.24
其中:营业成本	269,692,696.78	225,631,752.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67,270.80	2,810,781.80
销售费用	11,155,637.87	9,051,249.63
管理费用	30,465,815.89	24,449,532.37
研发费用	2,681,833.08	1,736,316.15
财务费用	-224,223.76	989,076.60
其中:利息费用	885,160.22	1,293,775.50
利息收入	1,157,652.06	339,028.62
加:其他收益	1,023,131.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3,210.89	161,49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6.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68,981.99	25,317,217.58
加:营业外收入	5,487,434.44	844,432.06
减:营业外支出	22,267.09	8,014.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34,149.34	26,153,635.14
减:所得税费用	9,411,418.34	6,578,53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22,731.00	19,575,095.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22,731.00	19,829,492.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708,974.43	19,829,492.89
2.少数股东损益	-486,243.43	-254,397.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222,731.00	19,575,09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08,974.43	19,829,492.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243.43	-254,397.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不适用	0 不适用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孙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植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华业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043,683.87	354,111,25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3,217.98	4,956,83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926,901.85	359,068,09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287,700.03	335,238,47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50,543.53	38,664,82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78,304.91	21,307,11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68,176.82	5,492,66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084,725.29	400,703,07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2,176.56	-41,634,97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6.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6.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97,398.05	63,569,92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97,398.05	63,569,92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9,604.47	-63,569,92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7,1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0	17,8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444.46	1,127,253.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76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444.46	4,101,015.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99,555.54	13,758,98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42,127.63	-91,445,91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96,040.56	117,406,99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338,168.19	25,961,074.2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9日